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、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；

2、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2019年4月29日下午1:00在武汉市武昌区紫阳路281号安华酒店11楼会议室C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；

3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7人，其中现场参加会议5人，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2人；

4、本次会议由安靖先生主持，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；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会议以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30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，公告编号：2019-033

三、备查文件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